

饗賓餐旅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程序

版本：01

文件編號：FT-1200-01-002

☒一般 ☐機密 ☐極機密

施行日期：2023 年 01 月 01 日

文件編號	文件名稱	頁數	版本	修訂日期
FT-1200-01-002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程序	2/5	01	2022.12.30

目錄

版本修訂紀錄表.....	3
1 目的	4
2 評估範圍	4
3 權責劃分	4
4 作業程序	4
5 申報及刊載	5
6 附則	5

文件編號	文件名稱	頁數	版本	修訂日期
FT-1200-01-002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程序	4/5	01	2022.12.30

1 目的

為協助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透過內部控制自行評估作業，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三項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2 評估範圍

內部控制在設計與執行所欲達成上述三項目標，以公司整體層級評估考量五個組成要素（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和溝通、監督）及其判斷項目，並展開至各項作業活動（例如：交易循環、資訊管理作業）為評估範圍。

3 權責劃分

3.1 本公司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權責劃分如下：

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對於公司內部控制之良窳負有責任，應由各部門定期自行查核內部控制制度，另由稽核室考核其成效，已作為評估公司整體內部控制有效性之依據。

3.2 自行評估作業由各部門負責，針對所欲達成目標，在評估風險因素與控制點後，對於內部控制設計與執行做成結論。

3.3 稽核室負責考核各部門自行檢查作業執行成效。

4 作業程序

4.1 自行檢查作業規劃

4.1.1 稽核室每年應規劃各部門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項目與時程，並各部門討論後定案。

4.1.2 召開內部控制自行檢查說明會，說明執行自行檢查程序。

4.2 各部門執行自行檢查作業

4.2.1 各部門應參考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確實執行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

4.2.2 各部門即時因應環境的改變，評估各項作業以調整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將評估結果分別記錄於「內部控制組成要素評估表」與「基本作業內部控制之評估」表中。

4.3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稽核

稽核室每年2月底前考核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執行成效，並將查核結果作成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以作為評估公司整體內部控制有效性之依據。

4.4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彙整與呈核

4.4.1 稽核人員於每年2月底前彙整完成各部門自行查核結果，前項自行評估結果稽核人員應作成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至少保存5年。

文件編號	文件名稱	頁數	版本	修訂日期
FT-1200-01-002	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程序	5/5	01	2022.12.30

4.4.2 稽核人員應針對各部門執行自行檢查情形進行查核，並完成內部控制自行檢查報告。

4.4.3 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檢討各部門之內部控制自行檢查結果及稽核室之稽核報告，出具「內部控制聲明書」。

5 申報及刊載

5.1.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規定應將「內部控制聲明書」刊登於年報與公開說明書。

5.1.2 稽核室應於每年3月底前將公司所出具一年度已完成用印之「內部控制聲明書」申報公告公開資訊觀測站備查。

6 附則

本處理程序送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